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詩婕
電話：038462860#238
傳真：038462776
電子信箱：liuscl7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890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年度研討會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000890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109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—課程與教學輔導
組—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」辦理「2021年人權教育課程與
教學年度研討會」案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如說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5月5日師大公領字第
11010119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2021年人權教育課程與教學年度研討會，時間、地點如
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0年5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16時30
分。
 - (二)地點：該校圖書館校區綜合大樓5樓509國際會議廳（臺
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，位置圖及交通資訊請參
閱附件）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本次活動不開放現場報名及逾期報名，請務必

110/05/07



於110年5月23日前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 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
予研習時數6小時，課程代碼：3093619。

四、參加人員：

(一)本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國中、國小召集校長、輔導員
及相關人員等至少派2名參加。

(二)對人權教育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。

五、請學校依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；本縣人
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團員相關經費由109年度精進計畫項下統
籌支應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，如附件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研討會場地無專屬停車場，請使用大眾交通工具前往。

(二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
(三)請參與教師注意個人身體狀況並配戴口罩，進入會場前
需量額溫，使用酒精消毒雙手，勤洗手，如有發燒、咳
嗽等身體狀況，應盡速就醫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葉淑貞校長、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梅媛媛校長、花
蓮縣富里鄉學田國民小學賴幸暘校長、花蓮縣秀林鄉三棧國民小學張炳仁校長、
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古淑珍老師、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王全生老
師、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林香君老師、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劉明幸
老師、花蓮縣萬榮鄉馬遠國民小學楊修誼老師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莊順統老
師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2021/05/06
14:44:25
電子公文
交換